

北京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 
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（第3期）

北京  
辅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（2020年修订）》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监管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以及《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监管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约定开展辅导工作。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（以下简称北交所）上市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监管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精选层挂牌之辅导协议》相关工作进展情况报告

成员包括张美国、张雷、徐丁馨、杨雨亭、孙树林、龚佳、

首创证券辅导工作小组

及方式  
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。

（二）辅导时间

本辅导期间为2022

况。辅导小组通过书面问询、电话或现场沟通等方式对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

电话或现场沟通等方式

解决方案，辅导对象对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证券市场知识进行学习，确保其理解作

分析并讨论了相应的

上八八八三和共行作，信自地重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

业法》第

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拟上市公司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，并对其

在辅导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在辅导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及时进行充分交流和解答。

### (二) 辅导对象的工作

首创证券辅导工作小组，根据证监会、北交所  
对公司治理、内部控制、日常经营管理及筹  
的具体问题和疑问，及时对咨询问题予以答疑

本辅导期内，首  
最新有关法规要求，  
划各类事项中出现的

解决，进一步提升辅导对象公司治理制度的进一步完善。

辅导对象严格按照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  
运行，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。

促辅  
规范

### (四)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

在辅导过程中，首创证券会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  
）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的专业人士共同对辅导对象开展



辅导工作。

### (一)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情况

提升其规范意识和专业  
小组通过持续对辅导对象进行相关培训，  
知识。

辅导对象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及时系统地  
立和完善相应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，并持续结合  
监会、北交所等有关监管政策不断更新。

建  
证

### 三、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

辅导小组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
员会有关规定，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，认真开展对

公司的辅导工作。具体内容包括持续规范公司内部治理的相关工作，跟踪整改进度，为保证本次辅导质量，辅导小组会根据本次

辅导的实际进展情况，适时修改和补充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，针



对通过各种渠道了解到的辅导对象的问题，辅导小组将主动提出



整改建议，会同辅导对象认真研究整改方案，跟踪督促完成整改。

展情况报告（第3期）之辅

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  
导机构签章页)

本期辅导人员签名:

   
张善国 张雷

   
徐丁馨 杨雨亭

   
孙树林 龚佳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(签章)

2022年7月14日

